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及远程复试工作办法

疫情期间，为做好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促进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根据教育部、我校招生有关文件精神，确保质量、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复试，制定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及远程复试工作办法。

一、工作组织

学院成立由院长任组长、研究生教学主管副院长任副组长的学院招生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学院工作小组），具体负责解释学院招生政策与要求，处理与协调招生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学院工作小组名单：

组 长：刘建伟

副组长：伍前红

委 员：白琳、尚涛、吕继强、宋晓、洪晟、关振宇

秘 书：盛荷花

督 查：蒋燕玲 李圆圆 王倩云

二、学习方式与招生计划

（一）学习方式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原则上只招收非定向就业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

（二）招生计划

1、学院 2020 第二批次的博士研究生招生报名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已截止，招生报名通知详见 <http://cst.buaa.edu.cn/info/1073/3181.htm>。

2、根据最新下达指标情况，学院进行第三批次招生计划

（1）拟招收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 3 名。具体招生导师及招生方式如下：

姓名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招生方式	备注
刘建伟	083900	网络空间安全	硕博连读	
伍前红	083900	网络空间安全	硕博连读	
白琳	083900	网络空间安全	硕博连读	

吕继强	083900	网络空间安全	申请考核	
-----	--------	--------	------	--

(2) 拟招收全日制工程博士研究生 1 名。具体招生导师及招生方式如下:

姓名	招生专业代码	招生专业名称	招生方式	备注
洪晟	085400	电子信息	申请考核	
关振宇	085400	电子信息	申请考核	

3、招生方式及报考要求

第三批博士研究生招生为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两种形式，

考生需具备的要求和条件请参考 <http://cst.buaa.edu.cn/info/1073/3004.htm> 中的附件 1: 2020 年北航网络空间安全学院接收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的规定与办法(201911 修订).pdf 的“二、申请条件”和附件 2: 2020 年北航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办法及相关安排 (201911 修订).pdf 中“二、报考基本要求”和“三、报考条件”。)

注: 招生名额会根据实际情况将有所调整, 以最终实际录取为准。

三、报考及复试流程

(一) 报名

通过教育部网报系统 (网址 <http://yz.chsi.com.cn>) 进行网上报名, 系统生成报名号并成功支付报名费, 方视为完成报名。

报名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6 日 10:00 至 6 月 8 日 22:00。(本次报名仅对第三批报考考生开通, 第二批次的已经报名截止, 无需再次报名。)

(二) 提交申请材料

第二批次、第三批次报考的考生均需按以下要求提交资格审查材料, 具体材料内容及顺序如下:

- 1、考生本人亲笔签名的“封面”扫描件。(附件: 资格审查材料封面)
- 2、考生本人亲笔签名的“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

其他材料准备请考生参照 <http://cst.buaa.edu.cn/info/1073/3004.htm> 中的附件 1: 2020 年北航网络空间安全学院接收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的规定与办法(201911 修订).pdf 和附件 2: 2020 年北航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办法及相关安排 (201911 修订).pdf 的要求提交。

注: 疫情期间, 如确不能加盖公章的材料可直接提交, 附单独文字说明 (模板见附件: 个人情况说明及承诺), 并在规定时间内补齐。

请考生先提交资格审查材料电子版，并将所有材料合并为 1 个 PDF 文件（附件：报名信息汇总表，不用合并，仅提交电子版即可），命名方式为：“考号-姓名-第*批次-报考方式（硕博连读或申请考核）”，发送至 shenghh@buaa.edu.cn，邮件主题为“2020 年第*批次-博士材料+姓名+报考导师姓名”。

同时，邮寄纸质版材料于规定时间内顺丰或京东邮寄到以下地址，收到纸质版材料并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有资格参加学院组织的综合面试。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7 号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训楼 631,盛荷花（收），电话：15996258797。

考生电子版提交（计划）截止时间为：2020 年 6 月 9 日 18: 00，纸质版材料须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 18:00 前寄到学院。

（三）资格审查

收到考生电子版资格审查材料后，学院工作小组将对第二批次、第三批次的报考考生进行资格审查，学院组织专家对申请者的电子材料进行认真的审查，并对其科研创新能力进行评价。专家应通过申请者的硕士课程成绩、参与科研、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等情况等材料对其做出评价结论，审查通过者方能进入学院的面试考核。审查结果预计 6 月 11 日左右公布。

（四）综合考核

1、综合考核方式及要求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博士研究生第二批次及第三批次招生综合考核采用“网络远程复试”进行综合面试，具体要求如下：

1) 安装网络复试平台软件

学院采用“腾讯会议”作为网络复试主平台，备用平台为“Zoom 会议”，请考生提前下载安装，并按照学院后续通知配合完成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软件的测试，预计 6 月 12 日左右，请考生提前准备好考试环境。期间请考生保持联系畅通，以便接收通知。

“腾讯会议”下载地址：<https://meeting.tencent.com>。

“Zoom会议”下载地址：<https://www.zoom.edu.cn>

2) 网络面试应具备的设备及网络要求

考生设备要求：考生需要配备两台设备，其中一台设备建议为具有视频通话功能的

电脑，用于拍摄考生正面，该设备的音频和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另一台设备可以是电脑或手机，从考生后方 45° 拍摄，确保考生方圆 1.5 米的环境可被收入镜头，且考生主机位电脑全屏清晰可见。该设备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关闭音频。请保证设备电量充足，或外接电源线缆。如有需要，考生可增配三脚架或者手机架。

考生网络要求：建议全程在宽带网络及相应的 WIFI 下完成，如确需使用 4G 网络，请保障 4G 网络畅通且不受闹铃、来电及其他即时通信软件的干扰，并注意留有充足的流量。

特别说明：考生若使用手机加入平台，用移动数据流量联网，则关闭手机通话功能或设置成来电转接；用 WIFI 联网，可直接关闭移动数据连接及手机通话功能。若面试过程中出现意外断网等情况，须立即向学院工作小组反映，电话：010-82339538，学院将视具体情况考虑是否继续面试，或另外安排场次。

3) 考场要求

考生须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综合面试。面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或与他人交流，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桌面仅可摆放身份证。考生座位 1.5 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非面试指定的电子设备等，所用电子设备内不得存放考试相关的电子资料。面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面试过程中考生须配合工作人员要求展示相关证件。

4) 面试画面要求

考生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不得佩戴口罩，确保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耳麦及耳机。

2、综合考核时间安排

计划 2020 年 6 月 14 日上午 9 点开始。

第二批次、第三批次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将于当天分批次进行复试考核。

3、综合考核具体内容

参照 <http://cst.buaa.edu.cn/info/1073/3004.htm> 中的附件 1：2020 年北航网络空间安全学院接收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的规定与办法(201911 修订).pdf 和附件 2：2020 年北航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办法及相关安排(201911 修订).pdf 中的综合考核内容，具体如下：

(1)参加面试考生需准备 5-10 分钟的考生 PPT 自述,内容包括:个人基本情况、研究或开发工作亮点、对拟报考方向的了解及研究计划考虑。

(2)专家考核内容包括英语能力、基础知识、专业知识等三个方面的内容:

①英语能力方面主要考核内容包括:口语、听力、现场阅读与翻译;

②基础知识主要考核内容包括:本专业研究方向应该掌握的数学基础理论(或数学,或其他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

③专业知识主要考核内容包括: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综合能力和综合素质。

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综合能力;专业综合能力主要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解决网络空间安全领域具体应用问题的能力,要求考生从技术的角度说明解决这样一个具体应用问题的思路、方法或方案,以考核考生的分析能力和专业综合能力。

综合素质方面主要考核内容包括: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对学科热点的关注和了解情况、考生本科及研究生阶段的专业背景、本科及研究生阶段参与的各类科技活动以及获得过的各种奖励、考生的行为举止、特点特长、综合印象等。

注:此考核过程中包含对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的考核。

(五)评分规则

面试成绩共 300 分。其中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不计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专业外语及口语 100 分、基础知识 100 分、专业知识 100 分,未达到 180 分者视为不合格。综合考核由考核小组负责,每名考生考核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六)拟录取方法

综合考核成绩不低于 180 分者方有资格参与拟录取环节。

学院根据招生计划,参照考生的申请材料审查和评价结果、综合考核成绩、以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等做出综合判断,按照“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第二批次、第三批次将按各批次的招生指标数量分别进行拟录取,经学院工作小组审定后按要求预计在 6 月 15 日左右予以公示复试结果。最终录取结果,以研究生院发出的正式录取通知书为准。

拟录取的博士生,提交档案材料、发放录取通知书等工作请关注北航研招网发布的相关信息。

四、考试纪律

1.考生应确保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完整真实、及时准确。

2. 面试相关的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事项，面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考后不得向他人透露复试内容。未经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面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主动放弃考试资格。

3. 考生面试期间不得恶意断网，若面试过程中出现意外断网等情况，须立即向学院工作小组反映，电话：010-82339538。考生无故失联造成无法完成面试的，亦视为主动放弃考试资格。

4. 录取考生入学后 3 个月内，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公示、复议和监督

1、考核过程公示。学院在院内网站上开辟专栏，公示复试名单等相关信息。期间请关注学院网站的通知。

2、拟录取结果公示。考核小组统计复试情况，并由学院工作小组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进行公示复试结果，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不得录取。

3、复议制度。学院在网站公布学院工作小组联系电话和邮箱，负责受理考生的申诉和投诉，对申诉和投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学院工作小组组织复议。如考生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和督查处申诉。

咨询：010-82339538，shenghh@buaa.edu.cn，盛老师

六、其他

下列情况将不予录取：

（一）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不予录取。

（二）学位、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且未按规定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等材料者，不予录取。

（三）应届毕业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相应学位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详见：<http://yzb.buaa.edu.cn/info/1036/1886.htm>。

（四）教育部不允许考生被两个以上（含两个）招生单位同时录取为博士研究生，若出现此情况，录取资格无效。

（五）在博士生招生报名考试中有违规或弄虚作假等行为的，按《国家教育考试违

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对在校生，通知其所在学校给予处分；对在职考生，通知考生所在单位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考生在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的违规事实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和人事档案。

（六）若上级对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政策进行调整，按最新文件精神执行。

其他重要说明、学习方式、住宿、学费等按照学校的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执行，详见：<http://yzb.buaa.edu.cn/info/1036/1886.htm>。